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三段50巷21號5樓

電話：(02)2785-396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1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2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	二八
(九) 其　　他	52～53	二九
(十)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7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58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4，59～60	三十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3，61	三十
(十一) 部門資訊	54～56	三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03年度（自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坤 銘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9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昭　伶　　會計師　姚　勝　雄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9　日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67,234	28	$ 273,545	3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1,334	1	8,532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4,155	-	2,281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133,599	14	64,049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六、十及二八）	202,878	22	208,260	23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24,074	13	134,616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及十四）	7,425	1	7,39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50,699	79	698,677	78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2,46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十三）	181,347	19	180,692	20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二及十三）	4,525	1	7,79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6,281	1	6,74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451	-	2,44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94,604	21	200,137	22
1XXX	資產總計	$ 945,303	100	$ 898,814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68,066	7	$ 67,062	8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40,871	4	67,895	8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65,895	7	63,865	7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3,156	2	10,32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3,170	-	1,406	-
2310	預收款項	18,286	2	56,441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48	-	1,40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11,192	22	268,397	30
	非流動負債				
2640	應付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十八）	17,581	2	17,000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69	-	6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650	2	17,068	2
2XXX	負債總計	228,842	24	285,465	3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九）	534,005	56	503,274	5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	42,499	5	27,988	3
	保留盈餘（附註十八、十九及二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762	6	46,702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034	3	6,17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5,221	11	90,096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88,017	20	142,976	16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十九及二二）	(28,876)	(3)	(30,034)	(3)
3500	庫藏股票（附註二十）	(19,184)	(2)	(30,855)	(4)
3XXX	權益總計	716,461	76	613,349	6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45,303	100	$ 898,81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3年度 金額	%	102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1,023,413	97	$ 740,625	97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2,847	3	19,632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056,260	100	760,25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十八、二一及二四）				
5110	銷貨成本	771,803	73	543,178	71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22,258	2	14,615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94,061	75	557,793	73
5900	營業毛利	262,199	25	202,464	27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一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50,644	5	35,253	5
6200	管理費用	40,571	4	31,32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691	6	59,393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3,906	15	125,973	17
6900	營業淨利	108,293	10	76,491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				
7010	其他收入	6,758	1	5,81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02	1	(8,87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960	2	(3,061)	-
7900	稅前淨利	125,253	12	73,430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21,562	2	12,829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3年度 金額	%	102年度 金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 103,691	10	$ 60,601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412	-	2,278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14)	-	1,660	-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787)	-	(1,474)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二）	(106)	-	(13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5	-	2,327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4,196	10	$ 62,928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03,691	10	$ 60,601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4,196	10	$ 62,928	8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本	$ 2.01		$ 1.19	
9850	稀釋	$ 1.99		$ 1.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股本合計	資本公積 股票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交易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2,709	$ 398	$ 503,107	$ 28,105	$ -	$ 43,248	$ 5,238	$ 58,935	($ 1,191)	($ 32,394)	($ 28,034)	$ 577,014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454	-	(3,454)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940	(940)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	(23,822)	-	-	-	(23,822)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	-	-	60,601	-	-	-	60,601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224)	1,891	1,660	-	2,327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59,377	1,891	1,660	-	62,928
K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565	(398)	167	(117)	-	-	-	-	-	-	-	50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	-	-	(2,821)	(2,821)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03,274	-	503,274	27,988	-	46,702	6,178	90,096	700	(30,734)	(30,855)	613,349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060	-	(6,060)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3,856	(23,856)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	(24,166)	-	-	-	(24,166)
B9	股票股利	33,831	-	33,831	-	-	-	-	(33,831)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	-	103,691	-	-	-	103,691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53)	1,172	(14)	-	505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03,038	1,172	(14)	-	104,196
T1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	-	-	-	15,066	-	-	-	-	-	8,016	23,082
L3	註銷庫藏股票	(3,100)	-	(3,100)	(162)	(393)	-	-	-	-	-	3,655	-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34,005	$ -	$ 534,005	$ 27,826	$ 14,673	$ 52,762	$ 30,034	$ 105,221	$ 1,872	($ 30,748)	($ 19,184)	$ 716,4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25,253	$ 73,43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534	(25)
A20100	折舊費用	6,862	6,663
A20200	攤銷費用	3,521	2,513
A21900	庫藏股轉讓酬勞成本	10,20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666)	581
A23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63	13,500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438)	(38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2,533)	(63)
A29900	本期淨退休金成本未提撥數	(206)	(34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874)	(803)
A31150	應收帳款	(67,068)	(4,20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382	1,831
A31200	存　　貨	11,158	(79,40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	(5,877)
A32130	應付票據	1,004	37,556
A32150	應付帳款	(27,411)	37,40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25	24,342
A32200	負債準備	1,764	772
A32210	預收款項	(38,155)	53,65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43	8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2,028	161,939
A33500	支付所得稅	(18,373)	(4,5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655	157,38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372)	(6,491)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994	7,56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54)	(4,74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50)	($ 5,680)
B03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	(78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886)	(10,1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發行新股	-	50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2,821)
C05100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12,881	-
C03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	(7,416)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24,166)	(23,82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286)	(34,00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6	37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6,311)	113,61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3,545	159,92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7,234	$ 273,54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0 年 7 月設立於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 7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光纖網路局端、用戶端設備、網管交換器及室外無線網路之研發、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8 年 9 月 8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之改善（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1之修正「IFRS 7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

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 IAS 19「員工福利」

修訂後短期員工福利定義為「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合併公司原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之帶薪年休假因可於勞務提供年度後 18 個月內使用，IAS 19 修訂後將改分類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並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相關福利義務。惟此項改變並不影響應付休假給付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為流動負債之表達。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2)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

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	102年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2月31日	12月31日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	相關事業之投資	100%	100%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	100%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

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60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

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於銷售合約下之產品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及退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減項，相關退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減項。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及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u>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u>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企業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列示如下：

收入之認列

在進行收入認列判斷時，管理階層已就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所列之商品銷售收入詳細認列條件加以考量，尤其考量合併公司是否已移轉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給買方。在詳細量化合併公司之重工負債，並考量客戶依協議而要求進一步重工作業或請求更換商品後，管理階層確信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收入於當期認列應屬適當，同時，亦認列重工成本之適當負債準備。

(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1. 所 得 稅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6,281仟元及6,743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分別尚有3,248仟元及3,558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

3.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6	$ 16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6,328	34,12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77,980	139,613
附買回票券	62,760	99,649
	$267,234	$273,545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2.86%	0.01%~2.86%
附買回票券	0.64%	0.64%~0.65%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199,400仟元及201,100仟元，係分類為其他應收款（參閱附註十）。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一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11,334	$ 8,532

該等股票及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二六。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23,387	$ 23,387
減：累計減損	(23,387)	(20,924)
	$ -	$ 2,463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463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AMERICAN PROIMAGE INC.、PICO NETICS, INC.與 UNITED COMMUNICATIONS (H.K.) CO., LTD.營運狀況因未見好轉，經合併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故於 103 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 2,463 仟元及 13,500 仟元之減損損失。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4,155	$ 2,281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34,551	$ 64,458
減：備抵呆帳	(952)	(409)
	$133,599	$ 64,049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及製成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在 180 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於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應收A公司帳款分別為52,057仟元及0仟元，A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參閱附註二六）。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409	$ 422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534	-
減：本期呆帳迴轉利益	-	(25)
匯率影響數	9	12
期末餘額	$ 952	$ 409

已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30天	$ 15,730	$ 7,317
31～60天	2,984	904
61天以上	1,702	285
合　　計	$ 20,416	$ 8,506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十、其他應收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99,400	$201,100
其　　他	3,478	7,160
合　　計	$202,878	$208,260

(一) 103及102年度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0.94%~1.345%。

(二) 其他應收款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一、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商　　品	$ 179	$ 678
製 成 品	31,432	24,016
在 製 品	22,727	24,430
原　　料	69,736	85,492
合　　計	$124,074	$134,616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71,803 仟元及 543,178 仟元。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666 仟元，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81 仟元。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115,946	$ 76,846	$ 22,374	$ 3,654	$ 10,947	$ 369	$ 23,696	$ -	$ 253,832
增添	-	-	220	-	97	126	1,410	2,896	4,749
處分	-	-	(51)	-	(71)	-	(1,659)	-	(1,781)
預付款項重分類轉入	-	-	-	-	-	-	-	208	208
重分類至電腦軟體成本	-	-	-	-	-	-	-	(1,276)	(1,276)
外幣換算差異	-	2,239	-	-	61	-	-	-	2,30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15,946	$ 79,085	$ 22,543	$ 3,654	$ 11,034	$ 495	$ 23,447	$ 1,828	$ 258,032
累計折舊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18,563	$ 21,003	$ 2,761	$ 9,356	$ 369	$ 20,106	$ -	$ 72,158
折舊費用	-	3,358	511	335	917	4	1,538	-	6,663
處分	-	-	(51)	-	(71)	-	(1,659)	-	(1,781)
外幣換算差異	-	264	-	-	36	-	-	-	30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22,185	$ 21,463	$ 3,096	$ 10,238	$ 373	$ 19,985	$ -	$ 77,340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115,946	$ 56,900	$ 1,080	$ 558	$ 796	$ 122	$ 3,462	$ 1,828	$ 180,692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115,946	$ 79,085	$ 22,543	$ 3,654	$ 11,034	$ 495	$ 23,447	$ 1,828	$ 258,032
增添	-	342	3,314	-	213	-	2,115	270	6,254
處分	-	-	(316)	-	(185)	-	(234)	-	(735)
重分類	-	270	-	-	-	-	1,828	(2,098)	-
外幣換算差異	-	1,525	-	-	43	-	-	-	1,56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15,946	$ 81,222	$ 25,541	$ 3,654	$ 11,105	$ 495	$ 27,156	$ -	$ 265,119
累計折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2,185	$ 21,463	$ 3,096	$ 10,238	$ 373	$ 19,985	$ -	$ 77,340
折舊費用	-	2,884	639	335	438	42	2,524	-	6,862
處分	-	-	(316)	-	(185)	-	(234)	-	(735)
外幣換算差異	-	272	-	-	33	-	-	-	305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25,341	$ 21,786	$ 3,431	$ 10,524	$ 415	$ 22,275	$ -	$ 83,772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115,946	$ 55,881	$ 3,755	$ 223	$ 581	$ 80	$ 4,881	$ -	$ 181,347

於 103 及 102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2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至10年
工程系統	3至5年
停車場	18年
機器設備	3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至8年
租賃改良	按耐用年數或租賃期間較短者
其他設備	3年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 500	$ 40	$ 12,326	$ 12,866
單獨取得	-	-	5,680	5,680
待驗設備重分類轉入	-	-	1,276	1,276
處分	-	-	(200)	(20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500	$ 40	$ 19,082	$ 19,622
累計攤銷				
102年1月1日餘額	$ 382	$ 33	$ 9,098	$ 9,513
攤銷費用	25	4	2,484	2,513
處分	-	-	(200)	(20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407	$ 37	$ 11,382	$ 11,826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93	$ 3	$ 7,700	$ 7,796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500	$ 40	$ 19,082	$ 19,622
單獨取得	-	-	250	250
處分	-	-	(400)	(40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500	$ 40	$ 18,932	$ 19,472
累計攤銷				
103年1月1日餘額	$ 407	$ 37	$ 11,382	$ 11,826
攤銷費用	24	3	3,494	3,521
處分	-	-	(400)	(400)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431	$ 40	$ 14,476	$ 14,947
103年12月31日淨額	$ 69	$ -	$ 4,456	$ 4,525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商標權	10年
專利權	10至11.42年
電腦軟體成本	1至5年

十四、其他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預付款項	$ 6,820	$ 7,219
其他	605	175
	$ 7,425	$ 7,394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 2,451	$ 2,443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68,066	$ 67,062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40,871	$ 67,895

合併公司之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30－90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帳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263	$ 22,962
應付休假給付	3,284	3,695
應付員工紅利	19,103	9,053
應付董監酬勞	2,807	1,811
其他	12,438	26,344
	$ 65,895	$ 63,865
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 69	$ 68

十七、負債準備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保固	$ 3,170	$ 1,406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期末餘額
102年度			
產品保固準備	$ 634	$ 772	$ 1,406
103年度			
產品保固準備	1,406	1,764	3,170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因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之事件而進行調整。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25%	2%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25%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2%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17	$ 212
利息成本	683	48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43)	(283)
	$ 557	$ 409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6	$ 138
推銷費用	80	58
管理費用	57	42
研發費用	244	171
	$ 557	$ 409

於103及102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653仟元及1,224仟元精算損失（稅後淨額）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精算損失（稅後淨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4,278仟元及3,625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5,865	$ 34,12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8,284)	(17,123)
應付退休金負債	$ 17,581	$ 17,00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 34,123	$ 32,037
當期服務成本	217	212
利息成本	683	480
精算損失	842	1,394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 35,865	$ 34,123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7,123	$ 16,17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43	283
精算利益（損失）	55	(80)
雇主提撥數	763	750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8,284	$ 17,123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398 仟元及 203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21.32	29.05
債務工具	11.53	10.06
其　　他	67.15	60.89
	100.00	100.00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865	$ 34,123	$ 32,037	$ 28,57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8,284	$ 17,123	$ 16,170	$ 15,278
提撥短絀	$ 17,581	$ 17,000	$ 15,867	$ 13,295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418)	$ 609	$ 1,285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55	($ 80)	$ -	$ -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763 仟元及 750 仟元。

十九、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70,000	70,000
額定股本	$700,000	$7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53,400	50,327
已發行股本	$534,005	$503,274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於提繳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就其餘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前年度保留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除視公司因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餘數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1. 董監事酬勞 3%；
2. 員工紅利 10%~15%；
3. 餘數為股東紅利。

合併公司為經營高科技之產業，正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基於健全財務結構、資本支出之需要以求永續發展，保障投資人權益，盈餘之分配則綜合考量保留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本公司股利發放分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其發放比重依公司資本、財務結構與未來計劃之資金需求來決定，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低於 10%，惟發放方式及比率，得經股東常會決議調整之。

103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14,035 仟元及 2,807 仟元。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9,053 仟元及 1,811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之 15%及 3%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103年6月11日及102年6月13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2及101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060	$ 3,454		
特別盈餘公積	23,856	940		
現金股利	24,166	23,822	$ 0.5	$ 0.5
股票股利	33,831	-	0.7	-

	現金紅利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 10,609	$ 4,358
董監事酬勞	2,122	871

10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101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3年6月11日及102年6月13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金額	$ 10,609	$ 2,122	$ 4,358	$ 871
各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9,053	1,811	6,671	1,334
	$ 1,556	$ 311	($ 2,313)	($ 463)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103及102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104年3月19日董事會擬議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369	
特別盈餘公積	(1,158)	
現金股利	77,570	$ 1.5

有關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104年6月9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700	($ 1,19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412	2,27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費用之相關所得稅費用	(240)	(387)
期末餘額	$ 1,872	$ 700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30,734)	($ 32,3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14)	1,660
期末餘額	($ 30,748)	($ 30,7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二十、庫藏股票

(一)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	買回以註銷（仟股）	合計（仟股）
102年1月1日股數	2,458	-	2,458
本年度增加	219	-	219
102年12月31日股數	2,677	-	2,677
本年度減少	680	310	990
103年12月31日股數	1,997	310	1,687

(二) 本公司100年10月4日經董事會決議，於100年10月5日至100年12月2日間，以每股9元～17元之價格，買回公司股份2,000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990仟股，總成本11,671仟元。本公司於103年5月2日依本公司「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轉讓庫藏股680仟股予員工，轉讓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9元，本次轉讓後尚餘310仟股。另本公司於103年11月4日經董事會決議，將逾期未轉讓股數310仟股辦理註銷，減資基準日為103年12月2日。

(三) 本公司100年12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於100年12月10日至101年2月9日間，以每股9元～17元之價格，買回公司股份2,000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717仟股，總成本7,909仟元。本公司於103年12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將逾期未轉讓股數717仟股辦理註銷，減資基準日訂於104年2月1日。

(四) 本公司101年4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於101年4月21日至101年6月19日間，以每股9元～17元之價格，買回公司股份2,000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676仟股，總成本7,546仟元。

(五) 本公司101年8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於101年8月8日至101年10月5日間，以每股9元～16元之價格，買回公司股份2,000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75仟股，總成本908仟元。

(六) 本公司101年12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於101年12月21日至102年2月19日間，以每股9元～17元之價格，買回公司股份2,000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219仟股，總成本2,821仟元。

(七)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以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準，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八)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874	$ 864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812	3,679
其　他	2,072	1,275
	$ 6,758	$ 5,818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淨額	$ 438	$ 385
淨外幣兌換利益	12,494	4,2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損損失（附註八）	(2,463)	(13,500)
其　他	(267)	(10)
	$ 10,202	($ 8,879)

(三)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56	$ 914
營業費用	5,806	5,749
	$ 6,862	$ 6,663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8	$ 161
營業費用	3,323	2,352
	$ 3,521	$ 2,513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4,278	$ 4,124
確定福利計畫	557	409
	4,835	4,533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四）		
權益交割	10,201	-
其他員工福利	129,853	111,62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144,889	$116,156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988	$ 28,861
營業費用	114,901	87,295
	$144,889	$116,156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6,321	$ 7,17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827)	(2,933)
淨 利 益	$ 12,494	$ 4,246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1,142	$ 10,683
以前年度之調整	64	34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356	2,11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1,562	$ 12,82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25,253	$ 73,43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21,293	$ 12,48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5)
免稅所得	(75)	(6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3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80	2,663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	-	(2,90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64	3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1,562	$ 12,829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3年度	102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240)	($ 38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134	2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106)	($ 137)

(三)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3,156	$ 10,323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143)	$ -	($ 240)	($ 38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742	-	134	87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147	(35)	-	2,112
應付休假給付	628	(70)	-	558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198	(80)	-	3,118
	6,572	(185)	(106)	6,281
投資抵減	171	(171)	-	-
	$ 6,743	($ 356)	($ 106)	$ 6,281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44	$ -	($ 387)	($ 14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492	-	250	74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206	(59)	-	2,147
應付休假給付	556	72	-	628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51	147	-	3,198
	6,549	160	(137)	6,572
投資抵減	2,443	(2,272)	-	171
	$ 8,992	($ 2,112)	($ 137)	$ 6,743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248	$ 3,558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290	$ 290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04,931	89,806
	$105,221	$ 90,096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8,312	$ 4,988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6%	17.12%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年度	10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2.01	$ 1.19
稀釋每股盈餘	$ 1.99	$ 1.17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3 年 8 月 1 日。因追溯調整，102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27 元及 1.26 元減少為 1.19 元及 1.17 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暨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03,691	$ 60,601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1,483	51,04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577	59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2,060	51,634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庫藏股轉讓員工
給與日	103.5.2
給與數量	680仟股
既得期間	立即既得
給予對象	本公司之全職員工

合併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庫藏股轉讓員工
股票公平價值（元）	34
履約價格（元）	19
無風險利率	0.33%
行使時程	8日
股價報酬波動率	33.41%
公平價值（元）	15.001

103 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酬勞成本為 10,201 仟元，帳列營業成本 1,650 仟元及營業費用 8,551 仟元。

(二)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96 年 12 月 17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2,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給與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認股權證給與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102年度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98	$7.70
本期失效	(292)	
本期執行	(6)	
期末流通在外	-	
期末可執行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	

於102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7.70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已於102年12月16日起全數失效。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5,162	$ -	$ -	$ 5,162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6,172	-	6,172
合計	$ 5,162	$ 6,172	$ -	$ 11,334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4,073	$ -	$ -	$ 4,073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4,459	-	4,459
合計	$ 4,073	$ 4,459	$ -	$ 8,532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之可贖回公司債、匯票、公司債及無到期日債券）。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607,866	$548,1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1,334	10,995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74,832	198,82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相關分析資料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依據主管機關規定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敘明各項資產之取得、管理與處分之控管程序，如有風險評估後，以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時，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並且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並未有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之情事。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

(1) 匯率變動風險：

主要係從事以美金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以自然抵銷外幣部位方式減少匯率變動的影響。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外幣對新台幣變動達1%，合併公司於103及102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2,102仟元及1,102仟元。

(2) 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自有資金支應營運活動，利率變動風險影響甚微。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除了合併公司最大的客戶 A 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103 及 102 年度任何時間對 A 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10%。103 及 102 年度任何時間對其他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10%。

合併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美洲，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61.70%及 37.61%。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8.69%及 0%。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03 年 12 月 31 日

	1 ～ 3 個 月	3 個月～1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54,927	$ 19,905

102 年 12 月 31 日

	1 ～ 3 個 月	3 個月～1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83,352	$ 15,470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並無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及102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870	$ 13,366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作為海關先放後稅及銀行信用狀額度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 16,000	$ 16,000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9,015	31.63（美元：新台幣）	$ 285,122
歐元	1	38.493	21
日圓	16	0.2643	4
人民幣	218	5.096	1,113
印度幣	2	0.499	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007	31.63（美元：新台幣）	31,847
美元	6	6.204（美元：人民幣）	176

	10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6,186	29.79（美元：新台幣）	$ 184,265
歐元	1	41.103	25
日圓	16	0.2835	5
人民幣	130	4.89	637
印度幣	2	0.4846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	77	31.8939（美元：新台幣）	2,46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730	29.79（美元：新台幣）	51,543
美元	13	6.0539（美元：人民幣）	372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部門 1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部門 2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3年度		
	部門 1	部門 2	合計
部門收入	$1,054,966	$ 2,704	$1,057,670
調節與消除	(1,410)	-	(1,410)
營業收入	$1,053,556	$ 2,704	$1,056,260
營業淨利	$ 111,721	($ 3,428)	$ 108,293
其他收入	5,918	840	6,758
其他利益及損失	7,614	(1)	7,613
部門損益	125,253	(2,589)	122,664
調節與消除	2,589	-	2,589
稅前淨利	$ 127,842	($ 2,589)	$ 125,253

	102年度		
	部　門　1	部　門　2	合　計
部門收入	$ 758,679	$ 2,580	$ 761,259
調節與消除	(1,002)	-	(1,002)
營業收入	$ 757,677	$ 2,580	$ 760,257
營業淨利	$ 80,028	($ 3,537)	$ 76,491
其他收入	5,002	816	5,818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600)	(3)	(11,603)
部門損益	73,430	(2,724)	70,706
調節與消除	2,724	-	2,724
稅前淨利	$ 76,154	($ 2,724)	$ 73,430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　門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部門1資產	945,123	898,746
部門2資產	40,682	42,059
調節與消除	(40,502)	(41,991)
合併總資產	$945,303	$898,814

	部　門　負　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部門1負債	228,662	285,397
部門2負債	396	596
調節與消除	(216)	(528)
合併總負債	$228,842	$285,465

所有資產及負債均直接歸屬各部門，無共同使用分攤之資產及負債。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美國、亞洲、歐洲及其他。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103年度	102年度
美　　洲	$759,903	$477,373
歐　　洲	155,025	117,573
亞　　洲	51,716	64,447
其　　他	6,714	9,634
	$973,358	$669,027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客戶 A（註1）	$ 593,743	$ 328,760
客戶 C（註1）	105,384	78,368
其　他（註2）	357,133	353,129
	$1,056,260	$ 760,257

註 1：主係來自銷貨收入。

註 2：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一及二）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0,379 股	$ 1,413	0.02	$ 1,413	
	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2,000 股	3,749	0.05	3,749	
	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16,200 股	6,172	0.33	6,172	
	AMERICAN PROIMAGE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 股	-	12.93	-	註三
	PICO NETIC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股	-	0.2	-	註三
	UNITED COMMUNICATIONS (H.K.)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1,000 股	-	5.56	-	註四

註一：若無市價可供參考，則以股權淨值為公允價值。

註二：係依 103 年 12 月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三：AMERICAN PROIMAGE INC.與 PICO NETICS, INC.營運狀況因未見好轉，經合併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註四：UNITED COMMUNICATIONS (H.K.) CO., LTD.營運狀況因未見好轉，經合併公司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故於 103 年度認列 2,463 仟元之減損損失。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相關事業之投資	$ 58,581	$ 58,581	1,800,000	100	$ 40,286	($ 2,589)	($ 2,589)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大陸北京	電腦週邊設備之買賣業務	53,471	53,471	-	100	40,280	(2,589)	(2,589)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二）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三）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買賣業務	$ 53,471	（註一）	$ 53,471	$ -	$ -	53,471	($ 2,589)	100%	($ 2,589)	$ 40,280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53,471 (USD1,650,000)	$53,471 (USD1,650,000)	$429,876

註一：透過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再投資大陸。

註二：係按每筆投資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三：經台灣母公司查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投資限額為淨值之 60%或新台幣八仟萬元較高者。

註五：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貨交易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年底應收帳款		未實現損益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銷貨	$ 1,410	-	本公司為開拓國外市場，爭取新客戶，故給予關係人較具競爭力之價格。	月結 60 天。	與本公司之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77	-	$ 39

註：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410	約為一般價格之 75%-80%	-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	已實現銷貨毛利	149	約為一般價格之 75%-80%	-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39	約為一般價格之 75%-80%	-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7	約為一般價格之 75%-80%	-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	銷貨成本	1,559	約為一般價格之 75%-80%	-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	存貨－商品	39	約為一般價格之 75%-80%	-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7	約為一般價格之 75%-80%	-

註一：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